

财 政 部 文 件

财库〔2025〕19 号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自欧盟进口的 医疗器械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批准，财政部决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部分自欧盟进口的医疗器械采取相关措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购人采购预算金额4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医疗器械（具体品目清单见附件）时，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在履行法定程序后，应当排除欧盟企业（不包括在华欧资企业）参与。对于参与的非欧盟企业，其提供的自欧盟进口的医疗器械占比不得超过项

目合同总金额的50%。上述措施不适用于仅自欧盟进口的医疗器械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采购项目。

二、本通知自2025年7月6日起施行。施行之日前，涉上述措施的采购项目已经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的，可以继续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执行本通知规定的措施。

附件：具体品目清单



附件：

具体品目清单

政府采购 品目编码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A02103000	心理仪器（仅限医用）
A02320100	手术器械
A02320200	普通诊察器械
A02320300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A02320400	医用光学仪器
A02320500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A02320600	医用激光仪器及设备
A02320700	医用内窥镜
A02320800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A02321000	医用磁共振设备
A02321100	医用磁共振设备辅助装置
A02321200	医用 X 线诊断设备
A02321300	医用 X 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A02321400	医用放射射线治疗设备
A02321500	核医学诊断设备
A02321600	核医学诊断设备辅助装置
A02321700	医用射线防护设备
A02321800	医用射线检测设备及用具
A02321900	临床检验设备
A02322000	药房设备及器具
A02322100	体外循环设备
A02322200	人工脏器及功能辅助装置
A02322300	假肢装置及部件
A02322400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A02322500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A02322600	介/植入诊断和治疗用器械

A02322700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A02322800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A02322900	医用低温、冷疗设备
A02323000	防疫、防护卫生装备及器具
A02323100	助残器械
A02323200	骨科植入部件
A02323300	口腔设备及器械
A02323400	兽医设备
A02323500	医疗设备零部件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A05030301	制服（仅限医用）
A07021301	肝素类
A07026301	球蛋白、白蛋白
A07026302	血液制品制剂
A07026399	其他血液制品
A07026701	血型试剂
A07026702	影象检查用化学药制剂
A07026703	器官功能检查剂
A07026799	其他病人医用试剂
A07026801	有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2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A07026803	空心胶囊
A07026899	其他非病人用诊断检验、实验用试剂
A07090109	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仅限医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财政部办公厅

2025年7月4日 印发

